

亚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确认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亚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关于确认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已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公司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会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造成影响，不会影响本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会因此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非关联董事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关联董事高伟先生及高银楠女士回避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关于确认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经审议后认为：

公司关于确认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系基于市场环境的变化以及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求制订，遵循公正、公平、公开和优势互补的原则，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

交易与关联交易》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利益输送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不会导致公司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存在损坏公司或股东的利益，特别是非关联股东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

（二）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根据公司的正常经营需要，遵循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公司与苏州亚振国际家居有限公司（以下称“苏州亚振”）、上海星振家居有限公司（以下称“上海星振”）、安徽凯森智能家居有限公司（以下称“安徽凯森”）、江苏海镁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称“江苏海镁”）、江苏海美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称“海美新材料”）发生日常关联交易，详细内容如下：

公司 2024 年度主要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2024 年预计金额	2024 年实际金额	说明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苏州亚振	450.00	318.80	
	上海星振	500.00		业务未发生
	海美新材料	300.00	1054.37	业务发展超预期，未履行披露程序，年报后及时补充
	小计	1250.00	1373.17	
向关联人提供房屋租赁	苏州亚振	42.83		承租方拖欠房租，
	小计	42.83		2024 年未确认房租收入
接受关联人提供劳务服务	江苏海镁	300.00	174.86	
	小计	300.00	174.86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安徽凯森	300.00	744.11	业务发展超预期，
	小计	300.00	744.11	未履行披露程序，年报后及时补充
合计		1892.83	2292.14	

注：由于公司与海美新材料及江苏海镁业务发展速度较快，相关交易金额超过原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公司未及时履行审议程序并外披露，特此向投资者致歉，

后续将及时履行相关程序并及时补充相关公告。

公司将充分吸取本次教训，今后在重大事项发生之前及时履行对外披露义务。

（三）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公司预计 2025 年度与苏州亚振、上海星振、安徽凯森、江苏海镁、海美新材料将发生持续性关联交易，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苏州亚振	450.00	2.2%		318.80	1.6%	海美新材料 2025 年业务预计有所下降
	上海星振	300.00	1.5%				
	海美新材料	500.00	2.5%	106.86	1054.37	5.2%	
	小计	1250.00	/	106.86	1373.17	/	
向关联人提供房屋租赁	苏州亚振	42.83	100%				
	小计	42.83	100%				
接受关联人提供劳务服务	江苏海镁	300.00	30%		174.86	19.4%	
	小计	300.00	30%		174.86	19.4%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安徽凯森	1000.00	12.5%	263.45	744.11	10.6%	安徽凯森 2025 年业务预计有所上升
	小计	1000.00	100%	263.45	744.11	10.6%	
合计		2592.83	/	370.31	2292.14	/	

二、关联方介绍和管理关系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苏州亚振国际家居有限公司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08551156941M

2、法定代表人：任俊华

3、成立日期：2010 年 02 月 08 日

4、注册资本：667.9 万元

5、住所：苏州市爱河桥路 18 号

6、经营范围：销售：家具、床垫、布艺、窗帘、饰品；家具、沙发的设计、研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截止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为 7,877,065.95 元，负债总额为 3,270,291.98 元，净资产为 4,606,773.97 元，2024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7,471,802.47 元，净利润-1,915,689.32 元。

8、关联关系：苏州亚振为本公司参股企业，公司董事长高伟担任其董事。

9、履约能力：苏州亚振是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的公司，具备履约能力。

上海星振家居有限公司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3MA1GPCF40G

2、法定代表人：茅向华

3、成立日期：2020 年 06 月 23 日

4、注册资本：2000 万元

5、住所：上海市宝山区上大路 668 号 1 幢 599Q

6、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家具的设计、销售；门窗、楼梯扶手、装饰材料销售；家具、家居用品的批发；家具安装；货物或技术的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除外）。（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截止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为 2,010,064.95 元，负债总额为 1,516,222.47 元，净资产为 493,842.48 元，2024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288,897.49 元，净利润 17,875.22 元。

8、关联关系：上海星振为本公司合营企业，本公司董事、总经理高银楠担任其董事。

9、履约能力：上海星振是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的公司，具备履约能力。

安徽凯森智能家居有限公司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500MA2WRNLDXF

2、法定代表人：陈建

3、成立日期：2021 年 03 月 09 日

4、注册资本：2000 万元

5、住所：安徽省六安经济技术开发区寿春中路 423 号（安徽费洛卡重工传动有限公司院内）

6、经营范围：成套家具、智能设备及电器、木制品、装饰材料的生产和销售；五金材料销售、安装维修服务；机械设备租赁服务；建筑装饰设计咨询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截止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为 49,419,218.72 元，负债总额为 47,909,412.74 元，净资产为 1,509,805.98 元，2024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55,422,042.33 元，净利润-5,052,695.24 元。

8、关联关系：安徽凯森智能家居有限公司为南通凯森智能家居有限公司小股东。

9、履约能力：安徽凯森是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的公司，具备履约能力。

江苏海镁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621MADGDDHY84

2、法定代表人：刘开

3、成立日期：2024 年 04 月 08 日

4、注册资本：1000 万元

5、住所：海安市海安街道谭港路 308 号

6、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住宅室内装饰装修；电气安装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住宅水电安装维护服务；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家具安装和维修服务；室内木门窗安装服务；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日用百货销售；日用品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金属制品销售；五金产品零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截止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为 859,045.88 元，负债总额为 562,620.07 元，净资产为 296,425.81 元，2024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3,213,379.04 元，净利润 296,425.81 元。

8、关联关系：江苏海镁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为少数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9、履约能力：江苏海镁是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的公司，具备履约能力。

江苏海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621071048802D

2、法定代表人：王利科

3、成立日期：2013 年 06 月 18 日

4、注册资本：3000 万元

5、住所：海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谭港路 308 号

6、经营范围：高性能膜材料研发；装饰膜、装饰墙纸、PE 保护膜、覆膜板、装饰板、地板革、结构性金属制品生产、加工、销售；金属材料、金属制品、五金交电、建材、装饰装潢材料（不含油漆）、家具原辅材料（危险化学品除外）、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机械设备销售；太阳能发电；电力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家具零售；专业设计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医用口罩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

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医用口罩零售；日用口罩（非医用）生产；日用口罩（非医用）销售；产业用纺织制成品生产；产业用纺织制成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截止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为 355,493,354.61 元，负债总额为 262,358,126.36 元，净资产为 93,135,228.25 元，2024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86,428,799.43 元，净利润 12,980,878.87 元。

8、关联关系：江苏海美新材料有限公司为少数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9、履约能力：海美新材料是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的公司，具备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遵循公开、公平和价格公允、合理的原则，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交易价格，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市场规律，有利于公司经营业务的发展，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总金额未达到股东大会审议标准，待董事会审议通过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后，公司经营层将具体负责该业务的实施。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交易均根据公司的正常经营需要，遵循公正、公平、公开和优势互补的原则，上述关联交易均是公司正常业务，有利于公司经营业务的发展，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及关联方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保持独立，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也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特此公告。

亚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30 日